

威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并 继续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威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2年4月26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2022年5月20日召开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2亿元(含本数)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对上述议案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27日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0)。

一、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赎回的情况

2022年1月19日,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阴支行(以下简称“建设银行”)购买了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产品,合计人民币3.00亿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月21日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002)。

公司已全部赎回上述已到期的理财产品,从建设银行收回本金人民币3.00亿元,获得理财收益人民币4,749,041.10元,实际年化收益率为3.21%。

二、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1、根据自有资金的闲置情况,公司于近日在建设银行购买单位人民币定制型结构性存款共人民币叁亿元整(¥30,000.00万元)。主要内容如下:

单位：万元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受托机构	投资金额	预期年化收益率	投资范围	产品有效期
单位人民币定制型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建设银行	30000	1.60%~3.40%	本金部分纳入银行内部资金统一管理,收益部分投资于金融衍生产品,产品收益与金融衍生品表现挂钩。	2022年7月20日至2022年9月30日

2、资金来源：公司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

3、关联性说明：公司与建设银行无关联关系。

三、履行的审批程序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对上述议案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本次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额度和期限均在授权范围内，无需再另行提交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批。

四、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1、投资风险

尽管拟购买的投资产品类型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及其他不可抗力因素的影响。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和金融市场的变化，结合公司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审慎操作，以最大限度避免系统性风险。

2、风险控制措施

(1) 公司将及时跟踪、分析各投资产品的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可能出现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若出现产品发行主体财务状况恶化、所投资的产品面临亏损等重大不利因素时，公司将及时予以披露。

(2) 闲置自有资金的现金管理由公司财务负责人负责组织实施。公司财务部门及时分析和跟踪投资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 公司审计部门对现金管理情况进行定期监督，对进展情况、盈亏情况、风险控制和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审计、核实。

(4) 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公司购买投资产品的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五、对公司的影响

1、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在确保日常资金正常周转的前提下，以闲置自有资金适度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不涉及使用募集资金。

2、公司及控股子公司通过对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提高资金管理使用效率，为公司和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六、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

单位：万元

产品名称	受托机构	投资金额	产品到期日	是否到期
结构性存款	光大银行广州分行	20000	2021年10月11日	已到期收回本金及收益
结构性存款	建设银行	30000	2022年7月18日	
结构性存款	江阴农商银行	15000	2022年11月22日	未到回收期
结构性存款	江阴农商银行	15000	2022年11月22日	

七、备查文件

- 1、建设银行客户专用回单；
- 2、产品说明书；
- 3、单位结构性存款客户协议书。

特此公告。

威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年7月20日